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續文獻通考卷四十七

編修臣瞿槐覆勘

總校官内閣中書臣孫溶

欽定續文獻通考卷四十七

學校考

臣等謹按馬端臨作學校考叙歷代學校之制及祠祭褒贈先聖先師之首末幸學養老之儀而附之以郡國鄉黨之學竊惟司馬遷曰教化之行也建首善自京師始由内以及外故國學綦重而黨庠術序亦世主所當加意作興焉宋自立三舍法

而學制日隳寧宗而後在上者教迪不以其道三學恣横把持國柄士習敗壞國踵以亡遼史闕略養士之典未詳金世宗大定初建置太學規條井井而試補州府學生主以學校提舉官遂為後世定制元世祖至元七年命中書左丞許衡為國子祭酒以教公卿大夫之子弟文教漸興庠黌寖廣其積分貢舉之法視宋制而變通之及於末造則不能無名存實亡之弊有明開國之初即振起學

校府州縣學而外衛社皆詔立學其入國學者通謂之監生慎簡師儒贍給廩餼優游以琢磨之并令習射習吏事以寓政教相通之意成材之士輩出其中洪武十六年命天下歲貢士於京師而成均愈盛中葉以還教本日衰士風亦漸趨於苟且其勢然也若金元女真蒙古各學因其國俗不忘本也孔顏曾孟四氏學肇開於元增益於明崇先聖也至於各書院之設馬考不載王圻謂此乃道

學淵源所繫自宋四大書院後元明增置特盛故倣王圻例附輯之至於尊師崇道之上儀臨雍養老之懿典歷代皆有可述今並詳著於篇

太學

宋寧宗開禧二年正月增太學内舍生為百二十人舊法自外舍升内舍雖有校試必公試合格乃許升補葢私試皆學官自考而公試則降勅差官至是增其數嘉定間又命歲終許取外舍生校最優者一人

升內舍

嘉定十四年詔太學自今待補百人取三人

初孝宗淳熙中命諸路州軍解試終場人外其薦貢不盡者百取六人赴太學謂之待補生至是僅取三人至理宗仍復百取六人之制

詔宗學解試依太學例取放每舉附國子監發解所異

題別考

復置諸王宮學教授

先是高宗紹興十四年建宗學及諸王宮大小學置教授至帝嘉定九年以宮學併歸宗庠改教授為博士宗諭至是復置大小宮學教授各一員前隷宮學近屬今附宗學公私試中選者與正補宗學生年十五以下者許試小學生至理宗端平二年又詔置榮王府皇后宅教授各一員嘉熙元年六月詔建內小學擇宗子十歲以下資質美者置師教之淳祐二年置內小學教授二員七年正月建資善堂於內小學

置直講贊讀二員

理宗紹定二年嚴待補生簾引注籍法

時以待補生外方來參齋者間有鬻帖偽冒之弊遂

命中選之人召升朝保官二員批書印紙仍命州郡

守倅結罪保明比照字跡無偽方許簾引注籍犯者

治罪罰及保官

命內外學校申嚴訓士之制

臣僚請令國子監內外學校官於士子課程之外迪

以義理之學勵以行誼之實又奏近年士習萎薾乞申飭胄監師儒官專意訓導使之通經習傳考訂義理課試選論須合體格去浮華之習轉移士風從之

五年定兩學補試臨時選差考官

以省試下第及待補生之羣試於有司者有請託賄求之弊學官考文有親故交通之私命今後兩學補試並從廟堂臨時選差即令入院凡用度則用國子監供給學官事例未幾監察御史何處久又言宜遵

舊制以武學宗學補試併就兩學於大院排日引試有親嫌人依避房法且士子試考頗多考官頗少期日既迫費用不敷乃增給用度仍添差考官五員

淳祐六年賜諸學扁題及諸生束帛

詔曰朕臨朝願治每念乏材有意作成既親書扁題分賜諸學并賜諸生束帛以示激勵其令二三學官於前廊長輸及齋生中公舉經明行修氣節之士別議旌賞京學如之

寶祐元年復命待補生分路取放補試員數以免遠方
士子道路往來之費及都城壅併之患
至三年復試於京師
度宗咸淳七年正月以壽和聖福皇太后兩上尊號推
恩三學在齋生員並特與免解赴省一次
自二年正月幸學禮成推恩三學生升甲免省試有
差至是復有是恩
八年詔加太學餐錢寬科場恩例

從丞相賈似道請也

周密癸辛雜識曰三學之橫盛於淳祐景定之際凡其所欲出者雖宰相臺諫亦直攻之使必去權乃與人主抗衡或少見施行則必借秦為諭動以坑儒惡聲加之時君時相略不過而問焉其所以招權受賂豪奪庇姦動摇國法作為無名之謗扣閽上書經臺投卷人畏之如狼虎若市井商賈無不被害而無所赴愬非京尹不敢過問雖一時權

相如吏嵩之丁大全亦末如之何也大全時極力與之為敵重修丙辰監令榜之三學時則方大猷實有力焉其後諸生竭力合黨以攻大全大全終於得罪而去至於大猷實有題名之石磨去以為敗群之罰自此之後恣横益甚至賈似道作相度其不可以力勝遂以術籠絡每重其恩數豐其餽給增撥學田種種加厚於是諸生啖其利而畏其威雖目擊似道之罪而噤不敢發一語及賈要君

去國則上書贊美極意挽留今日曰師相明日曰元老今日曰周公明日曰魏公無一人敢少指其非直至魯港潰師之後始聲其罪無乃晚乎葢大全之治三學乃懲嵩之之不敢為似道之不敢輕治乃盬大全之無能為至彭成大之為前廊竟摭為平日之贓決配南恩州學舍寂不敢發一語此其術亦有過人者

九年命申嚴積分法

慶元嘉定中增外舍生至千四百員内舍校定不繫上舍試年分以八分為優等至是外舍生晏泰亨以七分三釐乞理為三優朝命不許遂申嚴學法今後及八分者方許歲校三名如八分者止有一人而援次優三優之例者亦須止少二三釐方可陳乞特放庶不盡廢學法亦不過一人而止

癸辛雜識曰成均舊規後來不可復見矣漫言所知者數則於此亦可想見當時學校文物之盛太

學私試以孟仲季分為三場或司成無暇則併在歲晚有公試則無私試私試司成命題就差學官充考校封録之職不復經由朝廷至第三日即揭曉每十人取一孤經則二三人亦取二名第一等常缺第二等謂之放等魁當三分第二名二分半第三等魁二分率從第二三取起第二第三一分半第四第五一分三釐餘並一分太學公試遇省試年則在省試後二月下旬引試凡二日經賦一日論策

一日非省試年分則隨銓試後引試係朝廷差官士子欄幞入試大約七人取一第一等缺第二等約二十人取一餘約七人取一第四第五並一分公試魁縱不該升補他日登第亦是部注教官若三名前例是教官有外校而次年公試中第二等謂之入等升又謂之正升或外舍成校人前一年已中第三等本年再中第三等謂之本等升或外舍成校定人前一年中第四等本年中第三等謂之

進等升若先在三而今在四謂之退舍不能成事

此外又有追補法前一年或不成校本年忽中公

試第二等名為入等却用本年私試如二場並得

中魁亦當一場謂之追升可以陳乞追升內舍或

止中兩場則無用又前一年外校八分以上或優

本年公試不問得失得以升榜若就試者非內舍

校定以升補作內舍校定者一年止有兩試一試

中則又試兩試若一年兩試俱失謂之折脚不復

試第三試以三試不中則當退舍也每年二十一人或於內有未升上舍而過省者或有事故者許二十一人之後分數少者依資次來豁較如正升內外舍人亦用狀射其人已成事缺新升內舍一年無兩升縱當年上舍試入優止理為內舍校定不可升上舍內舍一年無三色試已試公試者不許赴私試已試私試者不許赴公試上舍試每三人取一人優等十人賦三書二餘經各一通榜魁十分亞鼎

各九分餘七名並八分平六分內舍未有校定本年中舍平等者理為內校升補上舍有三等內舍平校試上舍平等或內舍優校不中上舍試或有季無校入上舍試優等亦與隨榜升補下等上舍謂之赤脚升其升補名字依上舍試榜資次蓋舍試壓公試內舍新升及無季人雖中舍試只作內校分數然舍試一中優等八分平等六分五名以前又有加分盡可趕優或前一年已有平校本年

兩中舍試平等已上謂之俱平或一優一否皆為下等上舍如内舍平校人試入上舍優等當舉免省到殿元有求免人理作升甲用已升甲者升名謂之一優一平為中等上舍如内舍優校人又中上舍試優等以優中優皆是釋褐不拘名數先賜進士出身謂之上等上舍法注敎官續有附黄甲第三人恩例注推官者自方熈孫始當年間有内舍優校內優三人人當年積八分已上者可戍舍試次年八分已上者不可成偶舍試

當年分人多亦止以三人為限等四名縱積十分亦不理若以優中優則謂之兩優狀元其試兩年一次率在季秋聖旨差官命極難之題重於省試優校赴舍試如不中守三年後徑到殿中平即免省到平校人赴舍試中優即赴殿自甲子年後上舍人多陳乞解褐出身不到殿應當舉免解次舉免省赴殿謂之待年若本自免解謂之兩免相允此學法也或本末免解當年實請免謂之請免相

衡並免省赴殿國子生寄理法國子生補入者升補内舍謂之寄理内舍升補上舍謂之寄理上舍未許行正食止借一日食而已升中等下等上舍合後到殿者未許到殿直待元牒主補外方理為正行食及許到殿以此牒官有請一月或半月暇者蓋欲其早成事故耳解褐舍法下等上舍先免解後免省待三年後到殿中等上舍徑到殿或特旨徑行解褐太學解試與舍試無相干太學十人

取三人若參未滿年七人取一人係不滿年太學生升補一請求免已經特恩正免又一請者亦免曾於方州請舉不改名者謂之帶胎入學異時於學中請者亦免在學三十年公私試曾一中者永免在學曾一請後二十年永免太學解試都魁雖不升舍將來在第亦許升甲注部敎官

又曰學規五等輕者關暇幾月不許出入此前廊所判也重則前廊關暇監中所行也又重則遷齋

或其人果不肖則所遷之齋亦不受又遷别齋必須委曲人情方可直須本齋同舍力告公堂方許放還本齋此則比之徒罪又重則下自訟齋比之黥罪自宿自處同舍亦不敢過而問焉又重則夏楚屏斥比之死罪自此不與士齒矣

臣等謹按宋時又有律學筭學書學畫學醫學等類馬端臨概列之學校宋後諸學多不盡設兹别詳選舉考方伎門

遼太祖時上京置國子監設祭酒司業監丞主簿等官

太宗時置南京太學

聖宗統和九年八月以南京太學生員寖廣特賜水磑莊一區

道宗清寧六年六月中京置國子監

金海陵天德三年始置國子監

後定制詞賦經義生百人小學生百人以宗室及外戚皇后大功以上親諸公臣及三品以上官兄弟子

孫年十五以上者入學不及十五者入小學

世宗大定六年置太學

初養士百六十人後定五品以上官兄弟子孫百五十人曾得府薦及終場人二百五十人通四百人凡試補太學生禮部主之曾得府薦及終場舉人俱免試凡經易用王弼韓康伯註書用孔安國註詩用毛萇註鄭康成箋春秋左氏傳用杜預註禮記用孔頴達疏周禮用鄭康成註賈公彥疏論語用何晏註邢

昺疏孟子用趙岐註孫奭疏孝經用唐明皇註史記用裴駰註前漢書用顔師古註後漢書用李賢註三國志用裴松之註及唐太宗晉書沈約宋書蕭子顯齊書姚思廉梁書陳書魏收後魏書李百藥北齊書令狐德棻周書魏徵隋書新舊唐書新舊五代史太和七年十一月新定學令削去薛居正五代史止用歐陽修所撰老子用唐明皇註疏荀子用楊倞註楊子用李軌宋咸柳宗元吴秘註皆自國子監印之授諸學校凡學生會課三日作策論

一道又三日作賦及詩各一篇三月一私試以季月初先試賦間一日試策論中選者以上五名申部遇旬休節辰皆有假病則給假省親遠行則給程犯學規者罰不率者黜遭喪百日後求入學者不得與釋奠禮凡國子學生三年不能充貢欲就諸局承應者學官試能粗通大小各一經者聽

十三年置女真國子學

自大定四年以女真大小字譯尚書頒行諸路擇明

安穆昆內良家子弟為學生至三千人九年取其尤俊秀者百人至京師以編修官温特赫吉達教之至是始設國子學定策論生百人小學生百人凡取國子學生之制皆與詞賦經義生同又定制每穆昆取二人若宗室每二十户內無願學者則取有物力家子弟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者充凡會課三日作策論一道季月私試如漢生制

臣等謹按金史完顏宗憲傳言太宗時頒行女直

字書宗憲年十六選入學則金之有女直學其來已久至世宗乃復廣之諸路耳

二十九年時章宗已即位言者乞興學校推行三舍法詔下尚書省集議

戶部尚書鄧儼等謂三舍之法起於宋熙寧間王安石罷詩賦專尚經術太學生初補外舍無定員由外升內舍限二百人由內升上舍限百人各治一經每月考試或特免解或保舉補官其法雖行而多席勢

力尚趨走之弊故蘇軾有三舍既興貨賂公行之語是以元祐間罷之後雖復而宣和三年竟廢臣等謂立法貴乎可久彼三舍之法委之學官選試啓僥倖之門不可為法議遂寢

章宗明昌二年四月增太學博士助教員

承安四年二月詔建太學於京城之南

總為屋七十五區西序置古今文籍秘省新所賜書東序置三代鼎彞俎豆敦盤尊罍及春秋釋奠合用

祭器

泰和元年九月更定贍學養士法

生員給民佃官田人六十畝歲支粟三十石國子生

人百八畝歲給以所入官為掌其數後或歲禝不時

給宣宗興定二年三月廷試進士帝恠學者益少謂

左丞高汝礪曰養士學糧歲稍豐熟即以本色給之

不然此科且廢矣

元太宗六年設國子學總教及提舉官命侍臣子弟入

學校

世祖至元六年七月立國子學

次年命侍臣子弟十有一人入學以長者四人從許

衡童子七人從王恂又命生員八十人入學為定式

八年三月增國子學司業博士助教各一員選隨朝

百官近侍蒙古人子孫及俊秀者充生徒九月選胄

子托克托穆爾等十人肄業國學十年九月太保劉

秉忠等請增置生員從之

國子生博果密等疏曰國家近已奄有江嶺之地而學校之政尚未全舉臣竊惜之為今之計如欲人才衆多通習漢法必如古昔偏立學校然後可若曰未暇宜且於大都弘闡國學擇蒙古人年十五以下十歲以上質美者百人百官子弟與凡民俊秀者百人俾廩給各有定制選德業充備足為師者充司業博士助教而教育之使其教必本於人倫明於物理為之講解經傳授以修身齊家治

國平天下之道其下復立數科如小學律書筭之類每科設置教授各令以本業訓導小學科則令誦讀經書教以應對進退事長之節律科則專令通曉吏書書科則專令曉習字畫筭科則專令熟嫻筭數或一藝通然後改授或一日之間更次為之俾國子學官總領其事常加點勘務要俱通仍以義理為主有餘力者聽令學作文字日月歲時隨其利鈍各責所就功課程其勤惰而賞罰之勸

則升之上舍惰則降之下舍待其改過復升之假日則聽令學射自非假日無故不令出學數年以後上舍生學業有成就者仍聽學官保舉蒙古人若何品級諸色人若何仕進其未成就者且令依舊習學俟其可以從政然後歲聽學官舉其賢者能者使之依例入仕其中不可教者三年聽令出學凡學政因革生員增減並得不時奏聞則學無弊政而天下之材亦皆觀感而興起矣然後續立

縣郡之學求以化民成俗無不可者

翰林集賢學士程鉅夫奏曰臣聞國家天下必需

才以為用而人材之盛全在國家教育之勤其衰

也反是參之歷代可考也國家自中統建元以來

中外臣僚亦時聞表表偉傑者皆自往時故老宿

儒薰陶浸灌而然歷時既久以次淪謝臣不知更

十餘年後人物當何如其瑣瑣也而主國論者恬

不知怪視學校為不急謂詩書為無用不知人才

盛衰張本於此臣愚欲望陛下明詔有司重學校之事慎師儒之選京師首善之地尤當興建國學選一時名流為國人矜式優以餼廩隆以禮貌四方觀感有所興起外而名都大邑教官有缺不但循常例取庸人而已必使廷臣推擇可以為人表儀者條具奏聞令有禄可養而不曠職比親民而加優視教化之興廢為考第之殿最其諸生有經明行修者特與蠲免賦役依此降詔旨施行庶國

家教育有方多士鼓舞不倦他日隨取隨足無臨

事乏才之嘆天下幸甚

八年正月立京師蒙古國子學

命於隨朝蒙古漢人百官及集賽台官員選子弟俊

秀者入學并令好學者兼習筭學以通鑑節要用蒙

古語言譯寫教之俟生員習學成效出題試問觀其

所對精通者量授官職十四年又立蒙古國子監至

成宗大德十年二月增生員廩膳為六十員武宗至

大二年定伴讀員四十人以在籍上名生員學問優長者補之仁宗延祐二年以所設生員百人蒙古五十人色目二十人漢人三十人而百官子弟之就學者常不下二三百人宜增其廩餼乃減去庶民子弟一百一十四員聽陪堂學業於見供生員一百名外量增五十名蒙古二十人漢人三十人其生員紙劄筆墨止給三十人歲凡二次給之順帝至正十五年六月中書參知政事實勒們言舊立蒙古國子監崇

教四集賽并受滿官員子弟今宜諭之依先例入學俾嚴為訓誨從之

二十四年閏二月設國子監立國學

尚書左丞葉李奏言善政不可以徒行人材不可以驟進必訓以德義摩以詩書使知古聖賢行事方略然後賢良輩出唐虞三代咸有胄學漢唐明主數幸辟雍非為觀美也乃薦周砥等十人為祭酒等官凡廟學規制條具以聞帝皆從之於是置監官祭酒一

員司業二員監丞一員學官博士二員助教四員生員百二十人蒙古漢人各半官給紙劄飲食仍隸集賢院時遷都北城吏立國子學於國城東而定其制博士通掌學事分教三齋生員講授經旨究正音訓上嚴教導之術下考肄習之業助教掌學事而專守一齋正録申明規矩督習課業凡讀書必先孝經小學論語孟子大學中庸次及詩書禮記周禮春秋易博士助教親授句讀音訓正録伴讀以其次傳習之

講說則依所讀之序正録伴讀亦以此而傳習之次日抽籤令諸生復說其功課對屬詩章經解史評則博士出題生員具藁先呈助教俟博士既定始録附課簿以憑考校二十七年正月勑從臣子弟入國子學至成宗大德七年十月增蒙古國子生百員八年二月增置國子生二百員選宿衛大臣子孫充之四月分教國子生於上都武宗至大二年十一月擇衛士子弟充國子學生四年二月仁宗即位命中書平

章李孟領國子監學諭以課試諸生勉其德業閏七
月定國子生額為三百人仍增陪堂生二十人通一
經者以次補伴讀著為式皇慶二年六月命監察御
史檢察監學官考其殿最英宗至治元年五月命世
家子弟成童者入國學文宗至順二年六月監察御
史韓元善言歷代國學皆盛獨本朝國學生僅四百
員又復分蒙古色目漢人之額請凡蒙古色目漢人
不限員數皆得入學不報

二十六年八月置回回國子學

尚書省臣言亦思替非文字宜施於用令翰林院伊普迪哈嚕鼎能通其字學乞授以學士之職凡公卿大夫與夫富民之子皆依漢人入學之制日肄習之帝可其奏遂置回回學至仁宗延祐元年四月復置回回國子監設監官以其文字便於關防取會數目令依舊制篤意訓教英宗初罷回回國子監泰定帝泰定二年閏正月以入學者衆其學官及生員五十

餘人已給飲膳者二十七人外助教一人生員二十四人廪膳並令給之學之建置在於國都凡百司庶府所設譯史皆從本學取以充焉

成宗大德十年正月營國子學於文宣王廟西偏

自至元二十五年十一月修國子監以居胄子至是始營於文宣王廟西至武宗至大元年五月御史臺臣言成宗朝建國子監學迄今未成請畢其功制可

仁宗皇慶元年二月從大都路學所寘周宣王石鼓

於國子監二年六月建崇文閣

程鉅夫國學先聖廟碑記曰中統二年以儒臣許衡為國子祭酒選朝臣子弟充弟子員至元四年作都城畫地宮城之東為廟學基二十四年備置監學官元貞元年詔立先聖廟久未集大德三年春丞相臣哈喇哈斯達爾罕大懼無以祗德意乃身任之飭五材鳩衆工責成工部郎中臣賈馴晨夕匪懈十年秋廟成謀樹國子學御史臺復以為

請制可至大元年冬學成

吴澄賈侯修廟學頌序曰世祖皇帝至元二十四年設國子學命立孔子廟暨順德忠獻王哈喇哈孫相成宗始克繼先志成其事而工部郎中賈侯董其役廟在東北緯塗之南北東經塗之東殿四阿崇十有七仞南北五尋東西十筵者三左右翼之廣亦如之衡達於兩廡兩廡自北而南七十步中門崇九仞有四尺修半之廣十有一步門東門

西之廡各廣五十有二步外門左右為齋宿之室以間計各十有五神廚神庫南直殿之左右翼以間計各七殿而廡廡而門外至於外門內至於廚庫凡四百七十有八楹肇謨於大德三年之春訖功於大德十年之秋於是設官教國子已二十年矣寄寓官舍不正其名丞相以為未稱興崇文教之實也乃營國學於廟之西中之堂為監前以公聚後以燕處旁有東西夾夾之東西各一堂以居

博士東堂之東西堂之西有室東室之東西室之西有庫庫之前為六館東西嚮以居弟子員一館七室助教居中以莅之館南而東而西為兩塾以屬於門屋四周通百間踰年而成

臣等謹按世祖設監立學其時有官署而無學舍大德至大間乃於先聖廟西置國子學中為監旁為六館而官師弟子始各有居息之處攷諸記序則大德十年之所營殆即至元二十五年所修之

地而改葺之也崇文閣澄亦有記乃建於監學之北以櫝藏經書者

仁宗延祐二年八月定國子生貢試積分法

始成宗大德八年十二月定國子生蒙古色目三歲各貢一人十年閏十月又定三年各貢二人武宗至大四年十二月立國子學試貢法蒙古授官六品色目正七品漢人從七品試蒙古生之法宜從寬色目生稍加密漢人生則全用科場之制至是復增生員

百人陪堂生二十人用集賢學士趙孟頫禮部尚書元明善等所議國子學試貢之法更定之一曰升齋等第六齋東西相向下兩齋左曰游藝右曰依仁凡誦書講說小學屬對者隷焉中兩齋左曰據德右曰志道講說四書課肄詩律者隷焉上兩齋左曰時習右曰日新講說易經春秋科習明經義等程文者隷焉每齋員數不等每季考其所習經書課業及不違規矩者以次遞升二曰私試規矩漢人驗日新時習

兩齋蒙古色目驗志道據德兩齋本學舉實歷坐齋

二週歲以上未嘗過犯者許令充試限實歷坐齋三

歲以上許充貢舉漢人私試孟月試經疑一道仲月

試經義一道季月試策問表章詔誥内科一道蒙古

色目人各試明經一道季月試策問一道辭理俱優

為上等準一分理優調平為中等準半分毎歲中通

計其年積分至八分以上者升充高等生員以四十

名為額内蒙古色目各十名漢人二十名歲終試貢

員不必備惟取實材有分同闕少者以坐齋月日先後多少為定其未及等及及等而無闕未補者其年積分下年積筭三曰黜法科條應私試積分生員其有不事課業及一切違戾規矩者初犯罰一分再犯罰二分三犯除名應已補高等生員其有違戾規矩者初犯殿試一年再犯除名並從學正録糾舉正録知見而不糾舉者從本監議罰之應在學生員歲終歴實坐齋不滿半歲者並行除名除月假外其餘告

假並不準筭學正録歲終通行考校應在學生員除蒙古色目别議外其餘漢人生員三年不能通一經及不肯勤學者勒令出學其餘責罰並依舊規

翰林國史院檢閲官袁桷國學議曰成周國學之制畧見於大司樂其遺禮可法者見於文王世子三代而上詳莫得而聞焉漢武表章六經興太學至後漢為尤盛唐制繖附益之而其制愈加詳密今可考也宋朝承唐之舊而國學之制日㴱至於

紹興國學愈廢雖名三學而國學非真國子矣夫所謂三舍法者崇寧宣和之弊也至秦檜而復增之月書季考又甚於唐明經帖括之弊唐楊綰嘗曰進士誦當代之文而不通經史明經但記帖括或投牒自舉非虛席待賢之意宋之末造類不出此今科舉既廢而國學定制深有典學教胄子之意倘得如唐制五經各立博士俾之專治一經互為問難以盡其義至於當世之要務則略如宋胡

瑗立湖學之法如禮樂刑政兵農漕運河渠等事
亦朝夕講習庶足以見經濟之實仕者朱熹議貢
舉制亦欲以經說會粹如詩則鄭氏歐陽氏王氏
呂氏書則孔氏蘇氏吳氏葉氏之類先儒用心實
欲見之行事自宋末年尊朱熹之學唇腐舌敝止
於四書之註故凡刑獄簿書金穀戶口靡密出入
皆以為俗吏而爭鄙棄清談危坐卒至亡國而莫
可救近者江南學校教法止於四書髫亂諸生相

師成風字義精熟靡有遺忘一有詰難則茫然不能以對又近於宋世之末尚甚者知其學之不能通也於是大言以蓋之議禮止於誠敬言樂止於中和其不涉史者謂自漢而下皆霸道其不能詞章也謂之玩物喪志又以昔之大臣見於行事者皆本於節用而愛人之一語功業之成何所不可殊不知通達之深者必悉天下之利害灌膏養根非終於六經之格言不可也又古者教法春夏學

干戈秋冬學羽籥若射御書數皆得謂之學非若
今所謂四書而止儒者博而寡要故世常以儒詬
誚由國學而化成於天下將見儒者之用不可勝
盡儒何能以病於世哉
泰定帝泰定三年六月更積分為貢舉並依世祖舊制
其貢試之法從監學所擬大概與前法略同而防閑
稍加嚴密其本學正録各二員司樂一員典籍二員
管勾一員及侍儀舍人舊例舉積分生員充之後以

積分既革於上齋舉年三十以上學行堪範後學者為正録通曉音律學業優贍者為司樂幹局通敏者為典籍管勾其侍儀舍人於上中齋舉禮儀習熟音吐洪暢曾掌春秋釋奠每月告朔明賛衆與其能者充之

四年九月勑國子監仍舊制歲貢生員業成者六人歲貢生員初定二十人歲貢二人大德七年定四十人歲貢六人至大四年定四十人歲貢四人延祐四

年歲貢八人至是仍貢六人至文宗天歷二年定額設四十名充部令史四人路教授四人
文宗至順元年十二月以國子生積分及等者省臺集賢院奎章閣官同考試中式者以等第試官不中者復入學肄業
順帝元統二年三月詔科舉取士國子學積分膳學錢糧儒人免役悉依累朝舊制學校官選有德行學問之人以充

蘇天爵乞增廣國學生員狀曰成均實風化之原而人材乃邦家之本宜增廣員額樂育賢能昔者世祖皇帝既定中原肇新百度知為治必資於賢者而養賢必本於學宮至元七年初命中書左丞許衡為國子祭酒以教公卿大夫之子弟是時學徒未有定額其後政教既修學者寖廣迨至仁宗皇帝增多至四百員然而近歲以來員額已滿至使胄子無從進學殊非祖宗開設學校廣育羣材

之美意也蓋自昔國家未有不由作興英賢而能爲治者也故漢室中興圜橋門者億萬計李唐受命游成均者三千員人材之多近古未有洪惟國家海宇之廣庠序之盛又豈漢唐所可比擬獨於學徒員額猶少方今朝廷治化更新嘉惠儒術至於學校長育人材尤爲先務宜從都省聞奏量擬增添生員一百名内蒙古色目五十名應入學者並如舊制錢穀所費歲支幾何人材所關實爲至

重如此則賢能益盛俗化益隆其於治道實爲有

補

至元六年十二月命國子監積分生員三年一次依科舉例入會試

先是文宗時命所貢生員每大比選士與天下士同試於禮部策於殿廷又增置備榜而加選擇焉至是定額取一十八名蒙古六名從六品出身色目六名正七品出身漢人南人共六名從七品出身至正八

年四月中書省奏准監學生員每歲取及分生員四十人三年應貢會試者凡一百二十人除例取十八人外今後再取副榜二十人於内蒙古色目各四名前二名充司鑰下二名充侍儀舍人漢人取一十二人前三名充學正司樂次四名充學録典籍管勾下五名充舍人不願者聽其還齋後又詔國子生會試不中者同終場下第舉人例授山長學正

至正八年四月定弟子員出身及奔喪省親等法

明太祖初定金陵以元集慶路儒學為國子學至洪武十四年改建於鷄鳴山下明年改學為國子監設祭酒司業及監丞博士助教學正學録典籍掌饌典簿等官分六堂以館諸生曰率性修道誠心正義崇志廣業學旁以宿諸生謂之號房厚給廩餼歲時賜布帛文綺襲衣巾韡正旦元宵諸令節俱賞節錢孝慈皇后積糧監中置紅倉二十餘舍養諸生之妻子歴事生未娶者賜錢婚聘及女衣二襲月米二

石諸生在京師歲久父母存或父母亡而大父母伯
叔父母存皆遣歸省人賜衣一襲鈔五錠為道里費
具教之之法每旦祭酒司業坐堂上屬官自監丞以
下首領則典簿以次序立諸生揖畢質問經史拱立
聽命惟朔望給假餘日升堂會饌乃會講復講背書
輪課以為常所習自四子本經外兼及劉向說苑及
律令書數御製大誥每月試經書義各一道詔誥表
策論判內科二道每日習書二百餘字以二王智永

歐虞顏柳諸帖為法毎班選一人充齋長督諸生工課衣冠步履飲食必嚴飭中節夜必宿監有故而出必告本班教官令齋長帥之以白祭酒監丞置集愆簿有不遵者書之再三犯者決責四犯者至發遣安置其堂宇宿舍飲饌澡浴俱有禁例省親畢姻回籍限期以道里遠近為差違限者謫選遠方典史有罰充吏者六堂諸生有積分之法司業二員分為左右各提調三堂凡通四書未通經者居正義崇志廣業

一年半以上文理條暢者升修道誠心又一年半經
史兼通文理俱優者乃升率性升至率性乃積分其
法孟月試本經義一道仲月試論一道詔誥表内科
一道季月試本經史策一道判語二條每試文理俱
優者與一分理優文劣者與半分紕繆者無分歲内
積八分者為及格與出身不及者仍坐堂肄業如有
才學超異者奏請上裁
孫承澤春明夢餘録曰明制祭酒掌國學舉人貢

生官生恩生功生例生吏生幼勲臣教訓之事司業為之貳修古樂正成均之政令造以明體適用之學以孝弟禮義忠信廉恥為之本以六經諸史為業以升堂積分及格叙用之法勵翼之不率者扑之不悛徙謫之以稟餼膳師生以力役給厨膳以賜予示恩賚以寧假恤人情以撥歷練吏事以考選汰冗濫歲中春秋上丁日祀先師則總其禮儀上謁先師幸太學祭酒司業執經進講有講章

其屬有監丞坐繩愆聽參領監事諸師生怠教不
率教及膳廩不潔並糾懲書識之而堅明其約束
博士坐博士聽分經訓授助教學正學録坐正義
崇志廣業修道誠心率性六堂專教誨嚴程課講
說經義納之規矩典簿典出納文移受支金錢為
師生饌季報諸生課業倣書以聽於翰林藏杪奏
上典籍掌經史子集及制書掌饌掌飲食於是禮
部翰林詹事春坊司經局若國子監官遞相流通

而還補因之

洪武元年命品官子弟及民俊秀通文義者並充國子學生

時選周琦王璞等十餘人侍太子讀書禁中入對謹身殿姿狀明秀應對詳雅帝喜因厚賜之又擇年少舉人趙惟一等及貢生董彔等入學讀書取其中尤英敏者李擴等入文華殿武英殿說書謂之小秀才其才學優贍聰明秀偉者使之博極羣書講明道德

經濟之學以期大用謂之老秀才三年命國子生就京闈鄉試其後入國學者通謂之監生舉人曰舉監生員曰貢監品官子弟曰廕監（詳選舉考任子門）捐貲曰例監（詳選舉考貲選門）貢監內又分歲貢選貢恩貢納貢廕監內又分官生恩生

三年高麗遣其國金濤等四人來學

次年濤成進士歸自是日本琉球暹羅諸國皆有官生入監讀書朝廷輒加厚賜并給其從人雲南四川

等土官時遣子弟民生入監者甚衆給賜與日本諸國同監前别造房百間居之永宣間諸國來學者先後絡繹迄正德嘉靖時琉球生猶有至者

蔣一葵長安客話曰國初高麗遣金濤等入太學其後各國及土官亦皆遣子入監監前别造房居之名王子書房今太學前有交阯號舍葢成祖設北監以來所以處交阯官生者

五月詔國子生及郡縣學生員皆習射

帝以先王射禮久廢弧矢之事專習於武夫而文士多所未解乃命禮部考定射儀頒於官府學校遇朔望則於公廨或閒地習焉二十五年八月命國子監闢射圃賜諸生弓矢

五年命功臣子弟入國子學

洪武初命功臣子弟從東宮親王講讀又命公侯伯承襲年幼者讀書大本堂至是令皆入國子學肄業

旋命韓國公李善長等考定教官生員高下分列班

次十四年正月又申命公侯子弟入國學十六年命曹國公李文忠領監事以莅之景泰天順中公主及郡主子孫時有奏請入監者憲宗成化十年令公侯伯駙馬初襲授者送監讀書習禮祭酒一依學規教之不率者奏聞世宗嘉靖元年從禮部請令公侯伯未經任事年三十以下者送監讀書尋又令已任者亦送監而少年勲戚爭以入學為榮矣

王琦寓圃雜記曰正統十一年太師英國公張輔

暨侯伯二十餘人早朝畢奏曰臣等皆武夫不諳

經典願賜一日假詣國子監聽講帝命以三月三

日往祭酒李時勉命諸生立講五經各一章講罷

設酒饌飲甚懽時勉命諸生歌鹿鳴之詩賓主雍

雍抵暮而散亦太平盛事也

命國子生於諸司習吏事

是為歷事生吏部四十一名户部五十三名禮部十

三名大理寺二十八名通政司五名行人司四名五

軍都督府五十名謂之正歷三月上選滿日增減不定又有諸司寫本户部十名禮部十八名兵部二十名刑部十四名工部八名都察院十四名大理寺通政司俱四名隨御史出巡四十二名謂之雜歷一年滿日上選又有諸色辦事清黄一百名寫誥四十名續黄五十名清軍四十名天財庫十名初以三年謂之長差後改一年上選承運庫十五名司禮監十六名尚寶司六名六科四十名初作短差後亦定一年






上選又有隨御史刷卷一百七十八名工部清匠六十名俱事完日上選又有禮部寫民情條例七十二名光祿司刷卷四名修齋八名參表二十名報訃二十名齋俸十二名錦衣衛四名兵部查馬册三十名工部大木廠二十名後府磨算十名御馬監四名天財庫四名正陽門四名崇文宣武朝陽東直俱三名阜城安定德勝西直俱二名以半年滿回監惠帝建文時定考覈法上中下三等上等選用中下等任歷

一年再考上等者依上等用中等者不拘品級隨才任用下等者回監讀書

八年置中都國子學

至二十六年罷以其師生併入京師國子監

十五年五月頒學規於國子監

十六年二月命天下學校歲貢士於京師

先是每歲天下按察司選生員年二十以上厚重端秀者送監肄業至是因諫官關賢奏設為定例府州

縣學歲貢生員各一人翰林考試經書義各一道判語一條中式者一等入國子監二等送中都不中者遣還提調教官罰停廩禄二十一年定府州縣學以一二三年為差二十五年定府學歲二人州學二歲三人縣學歲一人成祖永樂八年定州縣户不及五里者州歲一人縣間歲一人十九年令歲貢照洪武二十一年例宣宗宣德七年復照洪武二十五年例英宗正統六年更定府學歲一人州學三歲二人縣

學間歲一人弘治嘉靖間仍定府學歲二人州學二歲三人縣學歲一人遂為永制其孔顏孟三氏及京學衛學都司土官川雲貴諸遠省按年充貢之法亦間有增減至恩貢者國家有慶典或登極詔書以當貢者充之而其次即為歲貢納貢視例監稍優其實亦相仿也

二十六年十月擢監生六十四人為布政使等官

先是天下初定以北方喪亂之餘人鮮知學嘗遣國

子生林伯雲等三百六十六人分教各郡既而推及他省擇其壯歲能文者為教諭等官至是乃盡擢劉政龍鐔等六十四人為行省布政按察兩使及參政參議副使僉事等官李擴等自文華武英擢御史擴尋改給事中兼齊相府録事蓋臺諫之選亦出於太學其常調者乃為府州縣六品以下官時雖復行科舉而監生與薦舉人才參用者居多故其時布列中外者太學生最盛成祖永樂五年選監生三十八人

隸翰林院習四夷譯書九年鍾英等五人成進士俱改庶吉士自後譯書中會試甚多皆改庶吉士以為常餘往往擢為給事中御史仁宗初中軍都督府奏監生七人吏事勤慎請注選授官帝不許仍令入學由科舉以進他歷事者多不願還監於是通政司引奏六科辦事監生二十人滿日例應還監仍願就科辦事帝復名二十人者諭令進學蓋是時六科給事中多缺諸生覬得之帝察知其意故不授官也宣宗

以教官多缺選用監生三百八十人而程富等以都御史顧佐之薦使於各道歷政三月選擇任之所謂試御史也後進士日益重薦舉寖廢舉貢日益輕迨開納粟之例流品漸淆且庶民亦得援生員之例以入監謂之民生亦謂之俊秀而監生益輕於是同處太學而舉貢得為府佐貳及州縣正官官恩生得選部院府衛司寺小京職尚為正途而援例監生僅得選州縣佐貳及府首領官其授京職者乃光祿寺上

林苑之屬其願就遠方者則以雲貴廣西各邊省軍衛有司首領及衛學王府教授之缺用終身爲異途矣

王圻續通考曰國初太學生皆貢自郡邑選鄉學之秀彦者充之其後乃有各省鄉試舉人時進士之科未盛內而臺諫外而藩臬率以授諸太學生之成材者自制科既重太學生成材者與天下賢士盡入蒐羅於是內外要重之司皆歸進士而舉

貢所稱監生者則有遺賢銓人高等不過授以省
府幕僚郡佐州正而臺諫藩臬則必待其歷官有
譽而後得之然亦千百而什一耳張居正當國嘗
力主三途並用之議僅一行焉而輒不能繼豈太
學之英能盡録於甲科耶
臣等謹按王圻載洪武二年擇國子生巡行列郡
舉職者竣事即擢行省左右參政各道按察司僉
事及知府等官五年四月以國子生王鐸攝監察

御史六年罷科舉舉賢才令國子生與所舉者參用授主事給事中御史等官八年以文華武英二堂說書李擴郎敏等為監察御史九年以黄義為參政二十年以李慶為右僉都御史二十四年以方文等六百三十九人行御史事稽覈天下百司案牘大政記作二十五年九月分監生往各布政司考較諸司案牘二十五年以師逵墨麟夏原吉等為御史主事皆國子生也其事皆在洪武二十六年之前惟徑擢布按兩使則

自劉政等始

成祖永樂元年二月設北京國子監在城東北隅即元國學遺址明初為北平府學至是改焉十八年遷都乃以京師國子監為南京國子監而太學生有南北之分矣

二年六月命選會試下第舉人入監肄業以俟後科仍給以教諭俸

時會試有副榜大抵署教官故令入監者亦食其禄

至宣宗宣德八年命禮部尚書胡濙與大學士楊士奇楊榮選副榜舉人龍文等二十四人送監進學翰林院三月一考其文與庶吉士同頗亦優異後不復另試取副榜年二十五以上者授教職年未及者或依親或入監讀書既而不拘年齒依親入監者皆聽又有丁憂成婚送幼子皆仿依親例限年復班英宗正統中天下教官多缺而舉人厭其卑冷多不願就十三年御史萬節請敕禮部多取副榜以就教職部

臣以舉人願依親入監者十之七願就教職者十之三但宜各隨所欲却其請不行至憲宗成化十三年

御史胡璘言天下教官率多歲貢言行文章不足為人師範請多取舉人選用而罷貢生勿選部議歲貢如其舊而舉人教官仍許會試自後就教者漸多世宗嘉靖中南北國學皆空虛議盡發下第舉人入監且立限期以趣之然卒不能如期南京祭酒潘晟至請設重罰以趣其必赴而不願入監卒不可力強也

英宗正統六年五月設兩京武學

洪武間置大寧等衛儒學以教武官子弟二十年七月禮部請如前代故事立武學用武舉帝曰是析文武為二途輕天下無全材矣三代之上士之學者文武兼備故措之於用無所不宜豈謂文武異科各求專習乎即以太公之鷹揚而授丹書仲山甫之賦政而式古訓召虎之經營而陳文德豈比於後世武學專講韜畧不事經訓拘拘於一藝之偏陋哉今又欲

循舊用武舉立武學甚無謂也惠帝建文元年二月始置京衛武學教授一人啓忠等齋各訓導二人成祖即位罷至是成國公李勇奏選驍勇都指揮等官五十一員熟嫻騎射幼官一百員乃令兩京並建武學以訓誨之其堂曰明倫六齋曰居仁由義崇禮宏智惇信勸忠設教授訓導各一員其教讀之書小學論語孟子大學內一本五經七書百將傳內一本就於所讀書內取一節講說大義使之通曉都指揮等

官年長者五日一會聽講尋命都司衛所應襲子弟年十歲以上者提學官選送武學讀書無武學者送衛學或附近儒學憲宗成化中勅所司歲終考試入學武生十年以上學無可取者追廩還官送營操練弘治中從兵部尚書馬文升言刋五經七書分散兩京武學及應襲舍人世宗嘉靖中移京城東武學於皇城西隅廢寺俾大小武官子弟及勲爵新襲者肄業其中用文武重臣教習神宗萬歴中兵部言武庫

司專設主事一員管理武學近者裁去請復專設教官升堂都指揮執弟子禮請遵會典例立為程式詔皆如議

憲宗成化五年復定國子生撥歷法

凡監生撥歷初以入監年月為先後丁憂省祭有在家延留七八年者比至入監即得取撥祭酒陳敬宗李時勉先後題請一以坐監年月為淺深其後又以存省京儲依親就學在家年月亦作坐堂之數其患

病及他事故始以虛曠論至是諸生互爭年月資次各援科條祭酒陳鑑以兩詞具聞乞勑禮部酌中定制為禮科所駁鑑復奏互爭之乃下部覆議請一一精覈仍計地里遠近水程日月以為凖然文移往來紛錯繁揉上下伸縮弊端甚多卒不能畫一也

邱濬大學衍義補曰按太學之教所以聚天下賢才使之講明經史切磋琢磨以成就其器業為天下國家之用非顓顓計歲月較高下以為仕進之途

也三代之制比年入學中年考校必至於七年而小成九年而大成然後用之月書季考程頤尚以為教之使爭夫何士子尚在學校之中遽已立為升進之法比之私試等第其文其為爭也尤大焉是豈三代明倫之教古人大學之法哉太祖洪武初定積分法其後改制監生計年月先後撥出六部諸司歷事三閱月所司考其勤謹奏送吏部附選挨次取用方其在學校時每月之中會講背書

皆有定日每季一試惟第高下以為激勸之方而於出身無所關預又輪差於內外諸司俾其習為政事半年回學晝則趣事於各司夕則歸宿於齋舍優游之以歲月琢磨之以義理束約之以規法廪食學校俾其習經史歷事各司則俾其習政法遇大比科許其就試其為教法可謂本末兼舉矣近年以來為邊事之故建議者欲存省京儲以備急用始為依親之例教法稍變祖宗之舊今疆場

無事儲蓄日充請勅所司申明舊法以復祖宗養

士之制

孝宗弘治八年五月增歲貢實國學申定諸司歷事日

月

初制監生由廣業升率性始得積分出身英宗天順

以前在監十餘年然後撥歷諸司歷事三月仍留一

年送吏部銓選其兵部清黃及隨御史出巡者則以

三年為率其後以監生積滯者多頻減撥歷歲月以

疏通之每歲揀選優者輙與撥歷有未及一年者至是監生在監者少而吏部聽選至萬餘人有十餘年不得官者祭酒林瀚以坐班人少不敷撥歷請開科貢禮部尚書倪岳覆奏科舉已有定額不可再增惟請增歲貢人數而定諸司歷事必須日月滿後方與更替使諸生坐監稍久選人亦無壅滞至世宗嘉靖十年監生在監者不及四百人諸司歷事歲額以千計禮部尚書李時引岳前議言岳權宜二法一增歲

額以足坐班生徒一議差歷以久坐班歲月於是府州縣學以一歲二貢二歲三貢一歲一貢為差行之四歲而止其諸司歷事三月考勤之後仍歷一年其餘冩本一年清黄冩誥清軍清匠三年以至出巡等項俱如舊例日月今國學缺人視弘治間更甚請將前件事例參酌舉行並從之獨不增貢額未幾復以祭酒許誥提學御史胡時善之請詔增貢額如岳時前議

十七年四月南京祭酒章懋請行選貢法從之

初歲貢必考學行端莊文理優長者以充其後但取食廩年深者懋言洪永間國子生以數千計今在監科貢共止六百餘人歲貢挨次而升衰遲不振者十常八九舉人坐監又每多時差撥不敷教養罔效近年有增貢之舉而所拔亦挨次之人資格所拘英才多滯乞於常貢外令提學行選貢之法不分廩膳增廣生員通行考選務求學行兼優年富力强累試優

等者乃以充貢通計天下之廣約取五六百人以後三五年一行則人才可漸及往年矣乃下部議行之自是選貢多英才入監課試輙居上等撥歷諸司亦有幹局而歲貢頹老其勢日絀惟願就教而不願入監世宗嘉靖二十七年祭酒程文德請將廷試歲貢惟留即選者於部而其餘盡使入監報可歲貢諸生合疏言家貧親老不願入監禮部復請從其所願神宗萬歷中工科給事中郭如心言選貢非祖制其始

欲補歲貢之乏其後遂妨歲貢之途請停其選從之
至莊烈帝時以監生漸少復命各省學臣開選貢以
充國學謄録分房一如科場事宜第減七義為五義
三場為二場其額州縣各一人乃奔競如騖士風囂
然行之一次而罷

顧炎武日知録曰永樂二十二年十月仁宗諭大
學士楊士奇等曰朝廷所重安百姓而百姓不得
蒙福者繇牧守匪人牧守匪人繇學校失教故歲

貢中愚不肖十率七八古事不通道理不明豈可任安民之寄當日貢舉之行不過四十年而其獘已如此乃護局之臣猶託之祖制而相持不變乎

武宗正德十四年定宗學教習之制

凡世子長子衆子將軍中尉年未弱冠者於王府長史紀善伴讀教授等官内擇學行優長者為之師各隨資質嚴立課程如法教誨不得虛應故事撫按提學等官訪其賢否勤惰以聞神宗萬歷十年定宗室

子年十歲以上俱入宗學若宗子衆多則分置數師於宗室中推舉一人為宗正領其事尋復增宗副二人令學生誦習皇明祖訓孝順事實為善陰隲等書而四書五經史鑑性理亦相兼誦讀俟年至十五許照例請封先給禄米三分之一仍習學五年驗有進益親王方與奏請出學支本等全禄其有縱放不循禮法者學師具啓各該親郡王小則徑自訓責大則參奏降革每歲就提學官考試衣冠一如生員已復

令一體科舉其後宗學寖多頗有致身兩榜起家翰林者

愍帝崇禎二年以司業倪嘉善言復行積分法

至八年祭酒倪元璐請以貢選為正流援納為閏流貢選不限撥期以積分歲滿為率援納則依原定撥歷為率而歷事不分正雜惟以考定等第為歷期多寡諸司教之政事勿與猥雜差遣滿日校其勤惰開報吏部不率者回監教習從之十五年十二月吏部

尚書鄭三俊以國學積分咨送過濫疏言國初積分之典凡生員必升至率性堂方許積分歳内積至八分者為及格方與出身是其間經年累月磨練作養蓋以考其才兼以課其行也今之積分雖經國學按月課試要不過擇其文理咨部候考其於升至率性積分八分之典制實未如式臣部仰體皇上作人盛心故再加考試以上卷量取通判次卷取授州同在後治行起卓不妨一體優異在今不可謂之非出身

矣查國子監咨送積分監生除南監徐孚遠等十名見在候考其北監於十四年十二月咨送十二名十五年七月咨送十名閏十一月又咨送三十六名往例每歲咨送不過一次每次不過數名今則一歲之中咨送三四次一次送至數十名則濫甚矣課其文藝未必皆優且言積分而又槩希正選妄覬清華此尤未可輕徇者也帝是其言

臣等謹按國學之政莫備於明初其諸生則取之

公卿之子拔之郡國之秀廣為號舍以居之厚其衣食以養之在學十餘年始撥歷出身往往仕至顯官而所重者尤在司成一席特簡大學士尚書侍郎為之及至中葉名儒輩出如李時勉陳敬宗章懋羅欽順蔡清崔銑呂柟分教南北晝則會饌同堂夜則燈火徹旦如家塾之教其子弟故成材之士多出其中筮仕之後知禮義重廉隅尊主庇民事業皆有原本至萬歷以後雖屢勤振飭然求

之法而不求之人如博古正誼之倪元璐講席未煖斥之而去則當日之所振飭亦徒事文具耳

欽定續文獻通考卷四十七